

惠州市外事侨务局文件

惠市外侨〔2018〕84号

签发人：李迅

关于市友城代表团出访澳大利亚、印尼和马来西亚开展友城交往及农业领域交流的请示

市政府：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有关“一带一路”建设战略方针，完成今年我市国际友好城市工作计划，并落实与澳大利亚、印尼和马来西亚在农业方面开展务实合作工作需要，我市拟组织友好城市交流代表团出访澳大利亚、印尼和马来西亚。出访期间，代表团将拜会澳大利亚昆士兰州北部投资署，与澳

大利亚罗克汉普顿市举行友好交流城市谅解备忘录签约仪式，并拜会当地农业部门和企业，开展农业领域方面的交流，推进第五届农博会期间达成的有关工作；拜访印尼廖内省政府农业部门，开展农业交流与合作事宜进行座谈，探讨惠州与印尼廖内省发展友好交流城市的可能性；参观马六甲新山市相关农业企业，举行我市四季绿公司与新山市企业签订品牌代理协议仪式。

近年来，我局积极开展国际友好城市工作。截止目前，与我市正式结为友好城市的有美国米尔皮塔斯市、加拿大北温哥华市、韩国城南市、墨西哥圣马丁·金字塔市和英国伍斯特郡 5 个城市，但与珠三角及其他先进城市相比，国际友城的数量相对薄弱，我市还需要积极拓展新的友城空间，搭建好友城平台，促进我市与友城之间的友好交往和务实合作。为此，拟组织以市政府副秘书长周文高为团长的代表团一行 6 人（其中 5 人为市直单位人员，1 人为县（区）相关人员，详见附件 1 代表团人员名单）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至 28 日出访澳大利亚、印尼和马来西亚开展系列工作（出访任务详见附件 2 行程建议方案），届时拟请周文高同志代表惠州市政府与澳大利亚罗克汉普顿市签署友好城市谅解备忘录（备忘录的请示将另文上报），代表团一行在境外停留 10 天，市直单位 5 人总费用 253,250 元，拟由市财政支付。

依据现行因公出国有关管理规定，我局根据出澳大利亚、

印尼和访马来西亚的任务情况，初步拟定了该团组的任务的行程建议方案、团组成员建议名单，请给予审核。在该方案审核批准后，我局将尽快与有关配合单位衔接，细化出访公务安排和办理出访手续。

妥否，请批示。

- 附件：1.代表团成员建议名单
2.行程建议方案
3.市党廉办关于《关于审定市友好城市交流代表团出访马来西亚、印尼和澳大利亚人员的请示》的复函
4.市财政局关于《关于审核市友好城市代表团出访马来西亚、印尼和澳大利亚经费的函》的复函
5.经费明细表



(联系人：程璐，联系电话：2807822，13500178696)

惠州市外事侨务局办公室

2018年9月30日印发